股票代碼：4934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復興里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5號
電話：(02)27883798

§目　　錄§

項目	頁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5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6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2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3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9～86	六～三四
(七) 關係人交易	86～91	三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92	三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92～96	三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96	三八
(十二) 其　　他	96～98	三九~四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98～109	四一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十四) 部門資訊	99～100	四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08年度（自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　清　福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30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太極能源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太極能源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7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太極能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太極能源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太極能源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u>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u>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太極能源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為 2,013,145 仟元（已扣除累計減損 675,781 仟元），占總資產之 48.27%係屬重大，有關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六。

太極能源集團主要係從事太陽能電池、模組及相關系統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管理階層預期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無經濟效益，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08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61,289 仟元。

管理階層預期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來現金流入將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其中可回收金額包括公允價值及使用價值，於決定公允價值時，管理階層依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模式評估，係參考採用專家報告之意見；另依使用價值模式評估為基礎時，對可回收金額之計算涉及諸多假設及估計。太極能源集團於 108 年度依據產銷區域不同分別以專家報告之意見及使用價值模式評估認列減損損失。因該等評估金額具有高度專業性、涉及諸多假設及估計，具有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是，將採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說明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了解管理階層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評估提列減損之過程及核准程序。
2. 針對專家報告，本會計師透過財務顧問專家之協助，評估第三方專家之學經歷背景及第三方專家產生之公允價值評價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以確認採用適當方法；透過財務顧問專家之協助測試某一輸入值資料之樣本，包括交易及第三方公司資料，並核至原始資料或外部證據。

3. 針對管理階層依使用價值模式評估，取得管理階層自行評估各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減損評估表、所估計之未來營運現金流量及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使用之重大估計及假設；評估管理階層估計各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及依據是否合理、檢視其估計之未來營運現金流量是否考量近期營運結果、歷史趨勢及所屬產業概況等。

其他事項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太極能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太極能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太極能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太極能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太極能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太極能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太極能源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慧銘　　會計師　池瑞全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30 日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四）	$ 606,662	15	$ 583,711	1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十、三四及三六）	14,990	-	90,960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十一、二七、三四及三六）	46,720	1	124,918	3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一、二七及三四）	171,101	4	419,755	8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七）	34,795	1	36,021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一及三四）	10,889	-	15,91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一、十三及三四）	390,438	10	569,578	1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九）	2,707	-	3,067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77,187	2	153,465	3
1421	預付款項（附註二十、三五及三六）	52,060	1	144,537	3
1412	預付租金（附註十九及三七）	-	-	3,57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十三、二十、三四、三六及三七）	43,832	1	123,988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51,381	35	2,269,487	4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四）	3,003	-	3,086	-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四）	20,658	1	20,072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十、三四及三六）	53,588	1	27,05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225,661	5	281,766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六、三六及三七）	2,013,145	48	2,138,522	4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七)	217,458	5	-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19,443	-	48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九）	31,426	1	6,517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二十、三二及三五）	102,900	3	37,951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三四、三六及三七）	31,553	1	42,929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十九及三六）	-	-	140,531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十、三四及三六）	-	-	76,032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718,835	65	2,774,941	55
1XXX	資產總計	$ 4,170,216	100	$ 5,044,428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一、三四及三六）	$ 346,021	8	$ 1,090,053	2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二及三四）	72,535	2	135,855	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二及三四）	143,806	4	216,876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七）	127,118	3	31,259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三及三四）	238,159	6	251,669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三、三四及三六）	395,720	10	8,01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九）	-	-	57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十七、三四及三五)	14,358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一、三四及三六）	142,377	3	288,230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三）	50,578	1	24,98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530,672	37	2,047,513	4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一、三四及三六）	529,837	13	425,233	9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7,459	-	3,79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九）	843	-	80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十七、三四及三五)	68,122	2	-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三及三四）	90,405	2	71,597	1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四、二三及三一）	137,839	3	162,781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6,367	-	5,91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40,872	20	670,118	13
2XXX	負債總計	2,371,544	57	2,717,631	5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五、二五及二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2,000,000	48	3,565,450	71
3200	資本公積	795,161	19	1,051,900	21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0,965	-
3350	未分配盈餘	(484,474)	(12)	(1,844,680)	(3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84,474)	(12)	(1,833,715)	(37)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9,246)	(11)	(413,483)	(8)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2,769)	(1)	(43,355)	(1)
3400	其他權益合計	(512,015)	(12)	(456,838)	(9)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798,672	43	2,326,797	46
3XXX	權益總計	1,798,672	43	2,326,797	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170,216	100	$ 5,044,42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謝明凱　　會計主管：余秀珍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七）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2,328,813	100	$ 2,727,097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十二、二十、二八及三七）	(2,448,428)	(105)	(3,528,921)	(129)
5900	營業毛損	(119,615)	(5)	(801,824)	(29)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二五、二八及三七）				
6100	推銷費用	(32,190)	(1)	(92,715)	(3)
6200	管理費用	(158,187)	(7)	(182,290)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572)	(1)	(47,442)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9,949)	(9)	(322,447)	(12)
6900	營業淨損	(329,564)	(14)	(1,124,271)	(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三、十五、十六、二八、三一、三七及三八）				
7190	其他收入	52,683	2	56,462	2
7140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關聯企業	-	-	5,55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8,509)	(7)	(612,091)	(22)
7050	財務成本	(47,623)	(2)	(52,868)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6,693)	(1)	(11,58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0,142)	(8)	(614,534)	(2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509,706)	(22)	(1,738,805)	(6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九）	25,703	1	(105,381)	(4)
8200	本年度淨損	(484,003)	(21)	(1,844,186)	(6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及二五）	($ 471)	-	($ 14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四及二五）	586	-	(15,712)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二九）	-	-	(35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六）	(55,763)	(2)	(19,76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二九）	-	-	(66,931)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55,648)	(2)	(102,906)	(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39,651)	(23)	($ 1,947,092)	(71)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84,003)	(21)	($ 1,844,186)	(68)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484,003)	(21)	($ 1,844,186)	(6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39,651)	(23)	($ 1,947,092)	(71)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539,651)	(23)	($ 1,947,092)	(71)
	每股虧損（附註三十）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2.42)		($ 9.22)	
9810	稀　釋	($ 2.42)		($ 9.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謝明凱　會計主管：余秀珍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股本：股數（仟股）	股本：金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356,545	$ 3,565,450	$ 1,984,465	$ -	$ 10,965	($ 952,241)	($ 326,783)	($ 27,643)	$ 4,254,21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19,676	-	-	-	-	-	19,676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952,241)	-	-	952,241	-	-	-
D1	107 年度淨損	-	-	-	-	-	(1,844,186)	-	-	(1,844,186)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94)	(86,700)	(15,712)	(102,906)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44,680)	(86,700)	(15,712)	(1,947,092)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56,545	3,565,450	1,051,900	-	10,965	(1,844,680)	(413,483)	(43,355)	2,326,797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5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10,965)	10,965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11,526	-	-	-	-	-	11,526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68,265)	-	-	268,265	-	-	-
D1	108 年度淨損	-	-	-	-	-	(484,003)	-	-	(484,003)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71)	(55,763)	586	(55,648)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84,474)	(55,763)	586	(539,651)
F1	減資彌補虧損	(156,545)	(1,565,450)	-	-	-	1,565,450	-	-	-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00,000	$ 2,000,000	$ 795,161	$ -	$ -	($ 484,474)	($ 469,246)	($ 42,769)	$ 1,798,6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謝明凱　　會計主管：余秀珍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509,706)	($1,738,80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7,557	687,321
A20200	攤銷費用	721	3,409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7,737)	4,41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788	(36)
A20900	財務成本	47,623	52,868
A21200	利息收入	(27,231)	(44,253)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21,560)	(7,68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份額	16,693	11,58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797)	(2,11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829)	(2,970)
A23500	租賃協議修改利益	(796)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44,352	592,401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關聯企業	-	(5,550)
A23800	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8,139	(15,95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5)	(3,050)
A31125	合約資產	(286,452)	(104,129)
A31130	應收票據	78,198	474,385
A31150	應收帳款	256,325	144,68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044	28,10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72	(791)
A31200	存　　貨	68,243	239,573
A31230	預付款項	27,522	49,61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81	2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126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20,538
A32125	合約負債	95,859	(134)
A32130	應付票據	(63,320)	(138,490)
A32150	應付帳款	(73,070)	(430,77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	(1,1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081)	(119,67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01)	(2,415)
A32990	遞延收入	1,000	-
A32200	負債準備	3,667	(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5,598	2,99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26,680	(306,08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9,450	51,54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1,068)	(52,493)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619	(5,57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15,681	(312,6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536)	(98,986)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970	-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	(278,82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9,345)	(91,55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2,876	21,29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376	(40,177)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75,745	63,50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9,684)	(76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79,775	8,25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4,783)	(61,03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5,394	(478,28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01,87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744,032)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46,79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8,945)	-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380,00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8,808	71,32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0,734)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14,903)	419,99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33,221)	$ 73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2,951	(370,15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3,711	953,87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06,662	$ 583,71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謝明凱　會計主管：余秀珍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6 年 5 月 14 日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太陽能電池、模組及相關系統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0 年 8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權益）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項。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先前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1%~3.98%，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179,144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179,144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170,988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170,988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8年1月1日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315,092	$ 315,092
預付租金	3,573	(3,573)	-
長期預付租金	140,531	(140,531)	-
資產影響	$ 144,104	$ 170,988	$ 315,092
租賃負債－流動	$ -	$ 56,180	$ 56,1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14,808	114,808
負債影響	$ -	$ 170,988	$ 170,988
保留盈餘	$ -	$ -	$ -
權益影響	$ -	$ -	$ -

合併公司於 108 年若依 107 年原會計政策處理，相關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至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8年12月31日	說明
預付租金增加	$ 3,439	1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131,845	1
使用權資產減少	(217,458)	1
資產增加	$ 82,174	
租賃負債－流動減少	$ 14,358	1
租賃負債－非流動減少	68,122	1
負債減少	$ 82,480	

(二) 109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 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2.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該修正係在現有利率指標（如倫敦同業拆放利率 LIBOR）被另一替代性利率取代前之期間內，對於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提供暫時性之例外規定：合併公司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或避險工具之現金流量所根據之利率指標不會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之前提下，繼續使用避險會計。該修正亦要求針對受影響之避險關係增加額外揭露。

3.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 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u>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u>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

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若出售時將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則無論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該子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係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當承諾之出售計畫將處分全部或部分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股權轉列為待出售，並對該部分停止採用權益法。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若處分後將喪失對投資之重大影響及聯合控制，於處分待出售股權時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對於不再符合待出售之子公司、聯合營運、合資、關聯企業、合資部分權益或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係按該等權益若自始未分類為待出售所應有之帳面金額衡量，並追溯調整先前分類為待出售時之財務報表。

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於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時，依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分配成本孰低者衡量，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源自服務特許權協議中特別載明基礎建設於歸還予授予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及政府依法徵收之各類款項）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

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太陽能電池及模組產品之銷售。由於太陽能電池及模組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代購設備服務、軟體安裝服務及延伸保固服務。

3. 工程收入

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十五)租　　賃

108年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u>107 年</u>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二十)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生產太陽能電池相關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01	$ 98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95,434	275,63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410,327	307,096
	$ 606,662	$ 583,711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1%～2.1%	0.001%～3.2%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結構式存款	$ 3,003	$ 3,086

108 及 107 年度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 5 年期之結構式定期存款合約。該結構式定期存款包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 20,658	$ 20,072

權益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20,658	$ 20,072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4,990	$ 1,520
利率連結之結構性存款	-	89,440
	$ 14,990	$ 90,960
非流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53,588	$ 27,052

截至108及107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0.24%～2%及1.03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列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8,578
備抵損失	-
攤銷後成本	$ 68,578

107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18,012
備抵損失	-
攤銷後成本	$ 118,012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違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8年12月31日總帳面金額	107年12月31日總帳面金額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	$ 68,578	$ 118,012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46,720	$ 124,918
非因營業而發生	-	-
減：備抵損失	-	-
	$ 46,720	$ 124,918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182,944	$ 439,942
減：備抵損失	(11,843)	(20,187)
	$ 171,101	$ 419,755
其他應收款		
非關係人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405	$ 4,949
應收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	-	2,005
應收進貨折讓款	7,403	7,585
其他	3,081	1,395
減：備抵損失	-	(20)
	10,889	15,914
關係人		
應收放款－固定利率	$ 375,653	$ 551,398
應收放款－利息	14,505	16,728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80	1,452
	390,438	569,578
	$ 401,327	$ 585,492

(一) 應收帳款及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121～180天	逾期 181～364天	逾期 超過365天	合計
		48.53%～	48.53%～	48.53%～	48.53%～	48.53%～	48.53%～	51.36%～	
預期信用損失率	1%～38.06%	87.59%	87.59%	87.59%	87.59%	87.59%	87.59%	100%	
總帳面金額	$ 207,721	$ -	$ -	$ -	$ -	$ 432	$ 1,942	$ 19,569	$ 229,66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03)	-	-	-	-	(378)	(1,211)	(10,051)	(11,843)
攤銷後成本	$ 207,518	$ -	$ -	$ -	$ -	$ 54	$ 731	$ 9,518	$ 217,821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121～180天	逾期 181～364天	逾期 超過365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37%	1%～41%	1%～41%	1%～41%	1%～41%	1%～41%	1%～41%	1%～100%	
總帳面金額	$ 522,620	$ 1,284	$ 4,220	$ 217	$ 91	$ 610	$ 956	$ 34,862	$ 564,86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86)	(91)	(320)	-	-	-	-	(19,390)	(20,187)
攤銷後成本	$ 522,234	$ 1,193	$ 3,900	$ 217	$ 91	$ 610	$ 956	$ 15,472	$ 544,673

應收帳款、票據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20,187	$ 16,07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4,39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7,717)	-
本期實際沖銷	(673)	-
外幣換算差額	46	(278)
年底餘額	$ 11,843	$ 20,187

(二) 其他應收款－應收放款

合併公司固定利率應收放款之利率暴險及合約到期日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不超過1年	$ 375,653	$ 551,398

合併公司已取得借款公司之不動產作為擔保。

應收放款之內容如下：

	到期日	擔保品	有效利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3 月 8 日 107 年 10 月 29 日已提前還款 11,180 仟元	是	4.35%	$ -	$ 8,94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3 月 11 日	是	4.3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3 月 12 日	是	4.3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3 月 13 日	是	4.3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3 月 14 日	是	4.3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3 月 15 日	是	4.3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3 月 18 日	是	4.3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4 月 11 日	是	4.8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4 月 12 日	是	4.85%	-	20,124

（接次頁）

（承前頁）

	到期日	擔保品	有效利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4 月 15 日	是	4.85%	$ -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4 月 16 日	是	4.8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4 月 17 日	是	4.8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4 月 18 日	是	4.8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4 月 19 日	是	4.8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4 月 22 日	是	4.8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4 月 23 日	是	4.8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4 月 24 日	是	4.8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4 月 25 日	是	4.85%	-	20,124
人民幣 2,7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4 月 26 日	是	4.85%	-	12,07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5 月 3 日	是	4.85%	-	20,124
人民幣 4,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5 月 6 日	是	4.85%	-	20,124
人民幣 2,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5 月 7 日	是	4.85%	-	8,944
人民幣 9,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8 月 6 日	是	4.85%	-	40,248
人民幣 7,6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8 月 7 日	是	4.85%	-	33,988
人民幣 5,5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9 月 5 日	是	4.85%	-	24,596
人民幣 5,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9 月 4 日	是	4.85%	-	22,360
人民幣 4,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8 年 9 月 5 日	是	4.85%	-	17,888
人民幣 6,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 年 2 月 21 日	是	4.85%	14,636	-
人民幣 6,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 年 2 月 24 日	是	4.85%	25,830	-
人民幣 6,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 年 2 月 25 日	是	4.85%	25,830	-
人民幣 6,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 年 3 月 3 日	是	4.85%	25,830	-
人民幣 6,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 年 3 月 4 日	是	4.85%	25,830	-
人民幣 6,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 年 3 月 7 日	是	4.85%	25,830	-
人民幣 6,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 年 3 月 10 日	是	4.85%	25,830	-
人民幣 6,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 年 3 月 12 日	是	4.85%	25,830	-
人民幣 6,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 年 3 月 13 日	是	4.85%	25,830	-
人民幣 6,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 年 3 月 14 日	是	4.85%	25,830	-

（接次頁）

（承前頁）

	到期日	擔保品	有效利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人民幣 6,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年3月18日	是	4.85%	$ 25,830	$ -
人民幣 6,0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年3月20日	是	4.85%	25,830	-
人民幣 2,6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年4月21日	是	4.85%	11,193	-
人民幣 2,6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年4月24日	是	4.85%	11,193	-
人民幣 2,6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年4月25日	是	4.85%	11,193	-
人民幣 2,6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年4月28日	是	4.85%	11,193	-
人民幣 2,6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年4月29日	是	4.85%	11,193	-
人民幣 2,60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年5月6日	是	4.85%	11,193	-
人民幣 2,260 仟元固定利率應收放款	109年5月7日	是	4.85%	9,729	-
				$ 375,653	$ 551,398

(三) 其他應收款－其他

合併公司對其他應收款均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20	$ -
減：本年度（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20)	20
年底餘額	$ -	$ 20

十二、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0,692	$ 109,807
在製品	30,615	22,671
原物料	12,627	13,801
在途存貨	3,253	7,186
	$ 77,187	$ 153,465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448,428 仟元及 3,528,921 仟元。

108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8,139 仟元及長期預付貨款減損損失 140,987 仟元；107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5,957 仟元及長期預付貨款減損回升利益 531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及長期預付貨款減損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108 及 107 年度之長期預付貨款減損損失，請參閱附註二十及三七之說明。

十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成　　本	$ -	$ 17,707
一累計折舊及減損	-	(17,707)
	$ -	$ -

(一) 合併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因預計處分部分閒置機器設備，故轉列成本 17,707 仟元、累計折舊及減損 17,707 仟元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將該機器設備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亦無減損情形。該機器設備已於 108 年出售並認列處分損益。

(二)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擬出售關聯企業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目前已積極尋找買主，並預計於 12 個月內完成處分程序。由於該公司經專家評估之公允價值超過相關淨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係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與相關淨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為減損損失並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該公允價值衡量係以綜合成本法及現金流量折現法並衡量市場參與者報價資訊評估，屬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 108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6,811 仟元。

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有關出售股權乙案，暫無明確之潛在銷售對象接洽中，故將該關聯企業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	$ 261,320
提列減損損失	(26,811)
持股比例變動	
資本公積	(11,970)
財務報表匯率換算調整	12,525
轉列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5,064)
	$ -

十四、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說明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發電及系統銷售業務	100	100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ET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高科技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100	100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昌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發電及系統銷售業務	100	100	(3)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及生產高技術綠色電池（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100	100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盛新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及零件銷售製造	100	100	(1)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馬鞍山）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及生產高技術綠色電池（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	100	(2)

(1) 昆山盛新電子材料有限公司（原名昆山昆伏能源開發有限公司）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昆山市，成立於 106 年 10 月，由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00%投資設立，於 108 年

11 月 8 日申請變更名稱及業務範圍，主要經營業務為電子材料銷售及電子零件材料研發、設計及生產。預計注資人民幣 2,000 仟元，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注入資金。

(2) 太極能源科技（馬鞍山）有限公司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徽省馬鞍山經濟技術開發區，成立於 107 年 3 月，由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00%投資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發電系統技術開發、諮詢及設備安裝服務。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300,000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注入資金。於 108 年 11 月 7 日，業已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營業登記。

(3) 昌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位於桃園市中壢區，成立於 107 年 6 月，由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投資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太陽能發電系統工程銷售業務。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225,661	$ 281,766

投資關聯企業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 225,661	$ 281,766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8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12月31日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房地產經營	中國	31.75%	37.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八「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及「大陸投資資訊」附表。

合併公司於107年1月25日及2月2日總計以現金60,000人民幣仟元取得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48%，取得對該公司重大影響。取得價款扣除以估價報告評估該公司市價後，認列廉價購買利益5,550仟元，並於綜合損益表單獨列示。取得價款與估價公司評估之公允價值差異，主係在建房地公允價值調整。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廣奕公司
移轉對價	$ 278,820
取得之長期股權投資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284,370)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 5,550)

107 年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增資，致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累計由48%下降為37.5%，對關聯企業所有權權益變動，認列資本公積19,676仟元。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增資，致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累計下降為31.75%，對關聯企業所有權權益變動，調增資本公積11,526仟元。

採用權益法之公司股權投資於108年12月31日依專家出具之股權鑑價報告計算之公允價值低於其相對帳面金額，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遂針對該投資進行減損測試，逐一比較投資帳面金額是否低於公允價值。公允價值係以資產面基礎方法為鑑價方法。經評估，合併公司108年12月31日投資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帳面金額高於公允價值42,076仟元，業於108年前三季認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損損失26,811仟元，108年12月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15,265仟元。

合併公司因投資關聯企業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 15,265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637,329	$ 1,737,940
非流動資產	15,261	1,101
流動負債	(1,078,279)	(1,221,823)
非流動負債	-	-
	$ 574,311	$ 517,218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1.75%	37.5%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182,344	$ 193,956
取得股權溢價－在建房地公允價值調整	84,530	87,810
減損損失（含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提列）	(42,076)	-
其他調整（財務報表匯率換算調整）	863	-
投資帳面金額	$ 225,661	$ 281,766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 -	$ -
本期淨損	($ 50,237)	($ 30,966)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50,237)	($ 30,966)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12月31日
自　用	$ 2,013,145

(一) 自用－108 年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67,282	$ 478,740	$ 6,161,967	$ 11,038	$ 49,280	$ 835,947	$ 55,352	$ 21,222	$ 7,680,828
增淨	-	-	31,370	-	68	8,139	3,073	122,854	165,504
處分	-	(5,342)	(1,808,574)	-	(10,069)	(306,670)	(5,324)	-	(2,135,979)
重分類	-	864	278,488	-	-	60,826	1,727	(4,393)	337,512
淨兌換差額	(2,512)	(17,765)	(58,503)	(227)	(368)	(3,635)	(1,736)	(8,818)	(93,66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64,770	$ 456,497	$ 4,604,748	$ 10,811	$ 38,811	$ 594,607	$ 53,092	$ 130,865	$ 5,954,20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051	$ 147,509	$ 4,625,017	$ 9,229	$ 47,354	$ 664,620	$ 38,526	$ -	$ 5,542,306
折舊費用	3,344	24,157	367,224	729	1,125	29,923	8,261	-	434,763
認列減損損失	-	-	160,247	-	-	-	1,042	-	161,289
處分	-	(145)	(1,797,806)	-	(10,051)	(306,670)	(1,233)	-	(2,115,905)
重分類	-	-	3,447	-	-	-	(3,447)	-	-
淨兌換差額	(494)	(6,366)	(69,923)	(191)	(441)	(2,319)	(1,463)	-	(81,39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2,901	$ 165,155	$ 3,288,206	$ 9,767	$ 37,987	$ 385,554	$ 41,686	$ -	$ 3,941,056
108年1月1日及107年12月31日淨額	$ 57,231	$ 331,231	$ 1,536,950	$ 1,809	$ 1,926	$ 171,327	$ 16,826	$ 21,222	$ 2,138,522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51,869	$ 291,342	$ 1,316,542	$ 1,044	$ 824	$ 209,253	$ 11,406	$ 130,865	$ 2,013,145

合併公司 108 年度提列損失 161,289 仟元說明如下：

因太陽能電池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合併公司預期大陸地區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等因閒置，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於 108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61,289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土地改良物	20年
房屋及建築	20年
機器設備	
太陽能發電設備	20年
系統設備工程	3至18年
太陽能設備	2至10年
儀器設備	3至8年
運輸設備	5至8年
辦公設備	2至8年
租賃改良	1至10年
其他設備	1至1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 107 年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68,681	$ 480,888	$5,923,511	$ 11,601	$ 49,596	$ 821,005	$ 43,841	$ 4,439	$7,403,562
增加	-	415	17,645	-	767	5,906	1,721	11,078	37,532
處分	-	(473)	(28,833)	(459)	(1,007)	-	(20)	-	(30,792)
重分類	-	7,895	280,144	-	(16)	6,834	10,263	(2,006)	303,115
轉列待處分	-	-	(17,707)	-	-	-	-	-	(17,707)
淨兌換差額	(1,399)	(9,985)	(12,793)	(104)	(60)	2,202	(453)	7,710	(14,88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7,282	$ 478,740	$6,161,967	$ 11,038	$ 49,280	$ 835,947	$ 55,352	$ 21,227	$7,680,8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6,840	$ 126,179	$3,566,758	$ 7,302	$ 41,835	$ 529,775	$ 16,244	$ -	$4,294,933
折舊費用	3,412	24,401	594,950	1,158	3,770	48,752	10,878	-	687,321
認列減損損失	-	-	493,060	1,304	2,587	84,746	11,235	-	592,932
處分	-	(60)	(8,249)	(456)	(830)	-	(18)	-	(9,613)
重分類	-	-	-	-	-	-	-	-	-
轉列待處分	-	-	(17,707)	-	-	-	-	-	(17,707)
淨兌換差額	(201)	(3,011)	(3,795)	(79)	(8)	1,347	187	-	(5,56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0,051	$ 147,509	$4,625,017	$ 9,229	$ 47,354	$ 664,620	$ 38,526	$ -	$5,542,306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57,231	$ 331,231	$1,536,950	$ 1,809	$ 1,926	$ 171,327	$ 16,826	$ 21,222	$2,138,522

合併公司 107 年度提列損失 592,932 仟元說明如下：

(一) 因太陽能電池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合併公司預期台灣地區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等因閒置，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於 107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64,247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二) 因太陽能電池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合併公司預期大陸地區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經專家對設備之價值進行評估及鑑定暨評估資產使用情形，於 107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75,162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此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相關公允價值係以市場法及成本法決定，主要假設包含最低可出售價值（殘值率），屬於第 2/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三) 因太陽能電池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合併公司預期越南地區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於 107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53,523 仟元。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9.08%。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期因預計處分部分閒置機器設備，故轉列成本 17,707 仟元、累計折舊及減損 17,707 仟元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20年
房屋及建築	20年
機器設備	
太陽能發電設備	20年
系統設備工程	18年
太陽能設備	2至10年
儀器設備	3至8年
運輸設備	5至8年
辦公設備	2至7年
租賃改良	1至8年
其他設備	1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七、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135,284
建 築 物	82,174
	$ 217,458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38,01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3,611
建 築 物	29,183
	$ 32,794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租賃範圍調整，致使用權資產減少 97,002 仟元。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14,358
非 流 動	$ 68,122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建 築 物	2.10%～3.98%

於中國大陸地區取得之土地使用權已於取得當下將相關金額繳清，故無需折現。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4～19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合併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位於中國大陸地區取得之土地使用權為 135,284 仟元，原係分類為預付租金，其重分類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資訊，請詳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七。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66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0,564)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58,954
1～5 年	101,909
超過 5 年	18,281
	$ 179,144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使用權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八、其他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成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97	$ 797
單獨取得	19,048	636	19,684
淨兌換差額	-	(10)	(1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048	$ 1,423	$ 20,471
累計攤銷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14	$ 314
攤銷費用	-	721	721
淨兌換差額	-	(7)	(7)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028	$ 1,028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9,048	$ 395	$ 19,443

（接次頁）

（承前頁）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2,588	$ 2,588
單獨取得	-	760	760
處分	-	(2,552)	(2,552)
淨兌換差額	-	1	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797	$ 797
累計攤銷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936	$ 1,936
攤銷費用	-	930	930
處分	-	(2,552)	(2,552)
淨兌換差額	-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314	$ 314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	$ 483	$ 483

十九、預付租金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 3,573
非流動	140,531
	$ 144,104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預付租金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預付租金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十、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預付貨款及費用（附註三七）	$ 33,655	$ 122,861
進項稅額	2,030	622
留抵稅額	16,375	21,054
	52,060	144,537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銀行		
存款（附註三六）	$ 43,832	$ 123,607
代付款	-	38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成本（附註十三）	-	17,70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7,707)
	43,832	123,988
	$ 95,892	$ 268,525
非流動		
預付設備款	$ 102,900	$ 37,951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六及三七）	31,553	42,9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長期預付貨款（附註三七）	-	76,032
催收款項（附註十一）	75,786	75,825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75,786)	(75,825)
	-	76,032
	$ 134,453	$ 156,912

(一) 預付貨款及長期預付貨款

合併公司之預付貨款及長期預付貨款，主係與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購料合約，依合約規定支付的預付貨款。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長期預付貨款已分別提列累積減損損失 192,916 仟元及 51,929 仟元，請參閱附註三七之說明。108 及 107 年度長期預付貨款減損損失及回升利益分別 140,987 仟元及 531 仟元帳列營業成本，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二) 預付設備款

合併公司之預付設備款，係為購置供應商品或勞務之生產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訂購合約預先支付之款項。

(三) 存出保證金

合併公司存出保證金，主係與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售後租回借款新台幣 210,000 仟元之履約保證金 21,000 仟元 SunEdison Products Singapore Pte, Ltd.（原名 MEMC Singapore

Pte,Ltd.）簽訂購料合約，依合約規定支付的可扣抵進貨款購料保證金及支付不可退回之保證金。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可扣抵進貨款購料保證金餘額皆為 0 仟元。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存出保證金已提列之累積減損損失皆為 1,048,772 仟元，請參閱附註三七之說明。

(四) 催收款

合併公司催收款係逾期 1 年以上之應收款項，已認列 100%備抵呆帳，請參閱附註十三之說明。

(五)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主係提供向銀行申請開立承兌匯票所及借款備償質押之銀行存款，請參閱附註三六之說明。

二一、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110,000	$ 180,000
擔保借款（附註三五及三六）		
銀行借款	236,021	260,468
台灣銀行等 11 行庫聯貸案－乙項	-	649,585
	$ 346,021	$ 1,090,053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755%～5.0025%及 1.65%～5.0025%。

(二) 長期借款

	到期日	重大條款	有效利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台灣銀行等 11 行庫聯貸－甲項	108年5月24日	借款總額 TWD492,958仟元，自105年6月6日起每月償還利息，於到期日一次償還本金	2.3867%	$ -	$ 165,964
VIB 銀行	109年4月28日	借款總額 VND21,828,016仟元自首次動撥日起每月償還利息，每3個月為1期，按期攤還本金。	5%～5.32 %	4,743	14,608
台企銀行	109年7月26日	借款總額 TWD19,000仟元自借款日起每月按期攤還本利息	2%	7,000	19,000

（接次頁）

（承前頁）

	到期日	重大條款	有效利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台企銀行	110年8月26日	借款總額TWD20,000仟元，自借款日起，每月為1期，分期攤還本息。	2%	$ 20,000	$ -
永豐銀行	111年11月22日	借款總額TWD161,028仟元，首次動撥日起，每月為1期，分期攤還本息。	2.365%	129,628	141,746
永豐銀行	113年5月24日	借款總額TWD149,780仟元，首次動撥日起，每月為1期，分期攤還本息。	2.365%	144,467	-
永豐銀行	113年9月25日	借款總額TWD74,900仟元，首次動撥日起，每月為1期，分期攤還本息。	2.365%	73,400	-
元大銀行	114年8月7日	借款總額TWD195,031仟元，首次動撥日起後6個月，每月為1期，分期按期攤還本息。	2.4%	183,391	186,393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5月20日	借款總額TWD220,326仟元，自借款日起，每3個月為1期，分12期攤還本息。	2.85%	109,585	185,75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2,377)	(288,230)
				$ 529,837	$ 425,233

合併公司為長期借款而提供質（抵）押擔保及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六及三七。

合併公司與聯貸銀行簽訂長期授信合約，須維持特定條款並每半年受檢一次，該借款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金額為 165,964 仟元。合併公司於 107 年 6 月 30 日違反聯貸銀行長期借款之特定條款，該特定條款主係與合併公司之利息保障倍數有關，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於發現此違反情事時，立即通知聯貸主辦銀行重新就借款之條款進行協商，該協商已與聯貸主辦銀行取得免予檢視 107 年度是否維持特定條款。已於 108 年 5 月 24 日前全數還款。

二二、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72,535	$ 135,855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143,806	$ 216,876

應付帳款

購買原物料及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30～120 天，帳列應付帳款均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定期檢視尚未付款狀況，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三、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非關係人		
應付設備款	$ 91,777	$ 90,870
應付薪資及獎金	36,749	29,877
其　他	109,633	130,922
	238,159	251,669
關 係 人		
應付設備款	9,493	4,241
應付放款－固定利率 (一)	380,000	-
其　他	6,227	3,774
	395,720	8,015
	$ 633,879	$ 259,684
其他流動負債		
退款負債	$ 29,835	$ 18,801
其　他	20,743	6,179
	$ 50,578	$ 24,980
非 流 動		
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三)	$ 137,839	$ 162,781
存入保證金(二)	$ 90,405	$ 71,597

(一) 本公司固定利率應付放款之利率暴險及合約到期日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應付放款		
不超過1年	$380,000	$ -

應付放款之內容如下：

	到期日	擔保品	有效利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新台幣300,000仟元，固定利率應付放款	109年5月14日	無	2%	$ 300,000	$ -
新台幣80,000仟元，固定利率應付放款	109年8月26日	無	2%	80,000	-
				$ 380,000	$ -

(二) 存入保證金主係昆山土地開發案履約保證金及代收代付相關費用，請參閱附註三七。

(三) 合併公司取得政府補助並產生相關之遞延收入，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四、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保　固	$ 7,459	$ 3,792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產等因素調整。

二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及承陽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331	$ 6,7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64)	(83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367	$ 5,91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7年1月1日	$ 7,560	($ 679)	$ 6,88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68	-	368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失（利益）	(1,472)	-	(1,472)
利息費用（收入）	132	(13)	119
認列於損益	(972)	(13)	(98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2)	(1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26	-	52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71)	-	(3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5	(12)	143
雇主提撥	-	(126)	(126)
107年12月31日	$ 6,743	($ 830)	$ 5,913
108年1月1日	$ 6,743	($ 830)	$ 5,91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失（利益）	-	-	-
利息費用（收入）	93	(12)	81
認列於損益	93	(12)	8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4)	(2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32	-	43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63	-	6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95	(24)	471
雇主提撥	-	(98)	(98)
108年12月31日	$ 7,331	($ 964)	$ 6,367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1,230)
推銷費用	-	(161)
管理費用	81	406
	$ 81	($ 985)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000%	1.375%
長期平均調薪率	3.000%	3.000%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年 齡	離 職 率	年 齡	離 職 率
離 職 率	20 歲	14.0%	20 歲	14.0%
	25 歲	5.5%	25 歲	5.5%
	30 歲	5.5%	30 歲	5.5%
	35 歲	4.5%	35 歲	4.5%
	40 歲	4.0%	40 歲	4.0%
	45 歲	2.0%	45 歲	2.0%
	50 歲	0.0%	50 歲	0.0%
	55 歲	0.0%	55 歲	0.0%
	60 歲	0.0%	60 歲	0.0%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年　　齡	自請退休率	年　　齡	自請退休率
自請退休率	Z	15.0%	Z	15.0%
（Z為個別員工之	Z+1～64	3.0%	Z+1～64	3.0%
最早可退休年齡）	65	100%	65	1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292)	($ 280)
減少 0.25%	$ 307	$ 295
長期平均調薪率		
增加 0.25%	$ 296	$ 286
減少 0.25%	($ 283)	($ 27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 100	$ 1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6.3年	17年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VIETNERGY 有限責任公司、昆山盛新電子材料有限公司及太極能源科技（馬鞍山）有限公司，由於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政府亦無強制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尚不適用之。

二六、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400,000	400,000
額定股本	$ 4,000,000	$ 4,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200,000	356,545
已發行股本	$ 2,000,000	$ 3,565,45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合計為 2,000 仟股。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1,565,450 仟元，消除已發行股份 156,545 仟股，減資比例約為 43.91%，減資後股本為 200,000 仟元，並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常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之減少資本申請案，業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經金管會申報生效，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減資基準日為 108 年 11 月 20 日，業於 108 年 12 月 9 日經濟部商業司核准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763,959	$ 1,032,224
得用以彌補虧損(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1,202	19,676
	$ 795,161	$ 1,051,900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

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之。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八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 50%分配，但董事會得考量公司實際資金狀況後，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盈餘之分派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惟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但股東會得視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1 日及 107 年 6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因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為稅後淨損且為累積虧損，不予分配；本公司 107 年度待彌補虧損 1,844,680 仟元，決議以資本公積 268,265 仟元及特別盈餘公積 10,965 仟元彌補虧損並辦理減資 1,565,450 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156,545 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000,000 仟元，分為 20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股東將依持股比例減資 43.91%。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因 108 年度為稅後淨損且為累積虧損不予分配。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0,965	$ 10,965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0,965)	-
年底餘額	$ -	$ 10,965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413,483)	($ 326,783)
稅率變動	-	11,811
當期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	(55,763)	(19,769)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	(78,742)
年末餘額	($ 469,246)	($ 413,483)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43,355)	($ 27,643)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586	(15,712)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之份額	-	-
年底餘額	($ 42,769)	($ 43,355)

二七、收　　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229,189	$ 2,663,210
售電收入	11,784	830
工程收入	87,840	63,057
	$ 2,328,813	$ 2,727,097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商品銷貨收入

太陽能電池及太陽能模組產品係銷售予太陽能產業下游業者，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報價單或訂單約定價格銷售。

2. 工程收入

建造部門之建造合約訂有工程延遲罰款，合併公司參考過去類似條件及規模之合約，以期望值估計交易價格。

3. 售電收入

售電收入係依實際售電度數及費率計算。

(二)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17,821	$ 544,673	$ 1,167,856
合約資產			
太陽能設備工程	$ 34,795	$ 36,021	$ 56,669
合約資產－流動	$ 34,795	$ 36,021	$ 56,669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103,692	$ 20,256	$ 47,098
太陽能設備工程	23,426	11,003	3,096
合約負債－流動	$ 127,118	$ 31,259	$ 50,194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未有其他重大變動。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

二八、<u>繼續營業單位淨利</u>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5,829	$ 12,292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三五）	21,402	31,961
租金收入－營業租賃	2,164	180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三一）	23,181	11,018
理賠收入	107	1,011
	$ 52,683	$ 56,462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10,797	$ 2,118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163	(16,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788)	36
減損損失	(203,365)	(592,932)
其　他（附註三七）	17,684	(5,193)
	($ 168,509)	($ 612,091)

合併公司與泰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訴訟案，於 108 年 9 月 18 日經雙方於台灣高等法院協議和解，共須支付金額為 14,500 仟元，減除合併公司原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23,982 仟元，認列 9,482 仟元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請詳附註三七。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0,732	$ 52,868
向關係人借款利息	4,354	-
租賃負債之利息	2,537	-
	$ 47,623	$ 52,868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3,955	$ 440
利息資本化利率	2.9698%~5.1887%	2.2803%~4.8401%

(四) 減損（損失）迴轉

	108年度	107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 8,139)	$ 15,957
長期預付貨款（包含於營業成本）	(140,987)	5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161,289)	(592,93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42,076)	-
	($ 352,491)	($ 576,444)

(五)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0,350	$ 649,834
營業費用	37,207	37,487
	$ 467,557	$ 687,321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3	$ 263
營業費用	468	3,146
	$ 721	$ 3,409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8,795	$ 395,637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五）		
確定提撥計畫	4,059	8,335
確定福利計劃	81	(98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212,935	$ 402,987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4,986	$ 222,790
營業費用	117,949	180,197
	$ 212,935	$ 402,987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15%及 1%～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因 108 及 107 年度為稅前虧損，分別經 109 年 3 月 20 日及 108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不擬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年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年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1,952	$ 52,95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4,789)	(69,072)
淨（損）益	$ 7,163	($ 16,120)

二九、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1,593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460
	-	3,05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5,703)	121,245
稅率變動	-	(18,917)
	(25,703)	102,32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5,703)	$ 105,381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509,706)	($ 1,738,805)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122,700)	($ 369,23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4	2,44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67,566	226,101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9,367	244,61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	1,46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5,703)	$ 105,381

我國於 107 年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	$ 11,873
本年度產生者		
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	(78,742)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413)
	$ -	($ 67,282)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707	$ 3,067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	$ 576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973	$ 25,848	$ -	($ 753)	$ 30,068
備抵呆帳	1,119	(98)	-	-	1,021
其　他	425	(88)	-	-	337
	$ 6,517	$ 25,662	$ -	($ 753)	$ 31,4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02)	$ 522	$ -	$ -	($ 280)
其　他	-	(563)	-	-	(563)
	($ 802)	($ 41)	$ -	$ -	($ 843)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預付貨款減損損失	$ 8,918	($ 8,918)	$ -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70	(819)	(351)	-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97,870	(97,870)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6,931	-	(66,931)	-
未實現兌換損益	3	(3)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973	-	4,973
備抵呆帳	-	1,119	-	1,119
其　他	3,125	(2,700)	-	425
	$ 178,017	($ 104,218)	($ 67,282)	$ 6,5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68)	($ 234)	$ -	($ 802)
未實現兌換損益	(2,037)	2,037	-	-
其　他	(87)	87	-	-
	($ 2,692)	$ 1,890	$ -	($ 802)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到期	$ 146,356	$ 146,356
112 年度到期	705,424	705,424
115 年度到期	51,175	51,175
116 年度到期	500,796	517,343
117 年度到期	763,168	761,392
118 年度到期	110,313	-
	$ 2,277,232	$ 2,181,690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08 年度到期	$ -	$ 49,490
109 年度到期	39,524	41,057
110 年度到期	115,690	120,177
111 年度到期	1,328	1,379
112 年度到期	417,705	253,747
113 年度到期	195,332	-
	$ 769,579	$ 465,850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VIETNERGY CO.,LTD.		
112 年度到期	$ 42,402	$ 49,533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抵呆帳	$ 71,720	$ 69,480
存貨跌價損失	18,589	13,775
存出保證金減損	328,341	328,3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137,348	389,359
未實現權益法投資	1,767,707	1,266,646
預付貨款減損	192,916	51,929
未實現兌換損益	19,607	14,109
其　　他	14,093	48,055
	$ 2,550,321	$ 2,181,694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備抵呆帳	$ 4,636	$ 15,003
未實現權益法減損	41,21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284,985	225,028
其　　他	2,492	3,476
	$ 333,326	$ 243,507
VIET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存貨跌價損失	$ 4,328	$ 1,1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192,552	197,489
	$ 196,880	$ 198,592
承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備抵呆帳	$ 2,656	$ -

(六)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及免稅相關資訊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9年度之增資擴展生產電子零組件投資計畫業於 100 年 12 月 29 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中第10005117130號函核准，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連續 5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103 年度新增資擴展生產太陽能電池、太陽能電池模組之

投資計畫，業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 10305100630 號函核准，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連續 5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生產太陽能電池、太陽能電池模組	107年至112年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十、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2.42)	($ 9.22)
稀釋每股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2.42)	($ 9.22)

計算每股盈餘時，減資彌補虧損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減資彌補虧損基準日訂於 108 年 11 月 20 日。因追溯調整，107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虧損	($ 5.17)	($ 9.22)
稀釋每股虧損	($ 5.17)	($ 9.22)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	($ 484,003)	($1,844,18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淨損	($ 484,003)	($1,844,186)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00,000	200,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00,000	200,000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一、政府補助

(一)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97 年於昆山經濟技術開發區設廠製造太陽能電池，該區管理委員會為提供優惠之投資條件並考慮到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之投資情況，以及所取得土地使用權之地質情況，同意一次性補助基礎建設費 155,756 仟元，並依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限 50 年分年攤銷。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攤銷後新台幣餘額為 109,726 仟元（人民幣 25,488 仟元）及 116,880 仟元（人民幣 26,136 仟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108 及 107 年度分別認列收益 2,876 仟元及 2,955 仟元。

(二)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06 年 12 月、5 月、105 年 9 月及 104 年 9 月分別取得政府設備一次性補助 1,892 仟元(人民幣 419 仟元)、1,184 仟元（人民幣 264 仟元）、813 仟元（人民幣 176 仟元）及 2,060 仟元（人民幣 398 仟元），並依設備耐用年限分別以 5 年、5 年及 10 年分期攤銷。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攤銷後新台幣餘額為 2,492 元（人民幣 579 仟元）及 3,474 仟元（人民幣 776 仟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108 及 107 年度分別認列收益 878 仟元及 902 仟元。

(三) 合併公司建造桃園中壢廠太陽能發電系統工程，已於 100 年 10 月完成驗收，並獲得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款 76,616 仟元，該金額已列為遞延收入，係依太陽能發電系統工程經濟效益年限 16 年分年攤銷轉列損益，因該太陽能發電系統工程建置場所租賃期間修改，相關耐用年限調整，合併公司自修約日起依剩餘租約期間 18 個月攤銷轉列損益，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帳列長期遞延收入 24,705 仟元及 42,427 仟元，108 及 107 年度分別認列收益 17,722 仟元及 4,803 仟元。

(四) 合併公司之承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7 月取得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之政府補助 1,000 仟元。該金額已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帳列遞延收入 967 仟元，108 年度認列收益 33 仟元。

三二、<u>現金流量資訊</u>

(一) 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將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為 49,834 仟元及 175,338 仟元。
2.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分別增加 907 仟元及增加 5,252 仟元；107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分別增加 55,938 仟元及增加 1,915 仟元。
3.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將長期借款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為 145,853 仟元及 288,230 仟元。
4.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其他應收款分別減少 2,005 仟元及增加 2,005 仟元。
5.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將合約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為 287,678 仟元及 127,777 仟元。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8 年度

	10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修約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益	利息費用	10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090,053	($ 744,032)	$ -	$ -	$ -	$ 346,021
長期借款	713,463	(38,945)	-	(2,304)	-	672,21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註）	-	380,000	-	-	-	380,000
租賃負債	170,988	(30,734)	(59,786)	(525)	2,537	82,480
存入保證金	71,597	18,808	-	-	-	90,405
	$ 2,046,101	($ 414,903)	($ 59,786)	($ 2,829)	$ 2,537	$ 1,571,120

107 年度

	107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10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788,179	$ 301,874	$ -	$ 1,090,053
長期借款	669,636	46,797	(2,970)	713,463
存入保證金	274	71,323	-	71,597
	$ 1,458,089	$ 419,994	($ 2,970)	$ 1,875,113

註：此部分僅列入合併公司應負關係人放款之交易。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目前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月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資金調度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672,214	$ 690,503	$ 713,463	$ 735,748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	$ 690,503	$ -	$ 690,503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	$ 735,748	$ -	$ 735,748

上述第 2 等級及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其中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反映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	$ 3,003	$ -	$ 3,0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	20,658	20,658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3,003	$ 20,658	$ 23,661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	$ 3,086	$ -	$ 3,0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	20,072	20,07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3,086	$ 20,072	$ 23,158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20,0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86
年底餘額	$ 20,658
當期未實現其他利益及損失	$ 586

107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35,7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712)
年底餘額	$ 20,072
當期未實現其他利益及損失	($ 15,712)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結構性存款	其公允價值係以公開市場報價所推得之折現率曲線為參數，計算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作為衡量之基礎。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之假設。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003	$ 3,0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369,773	1,998,4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658	20,072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921,280	2,457,651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存入保證金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另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選擇權規避因收付款及購買原物料之幣別不同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5%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95%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選擇權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時，其對稅前淨損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益	$ 33,044	($ 3,402)

	人民幣之影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益	$ 9,712	$ 36,721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及人民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及借款。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金匯率敏感度增加，主係以美金計價之銀行借款及應付帳款減少使得美金淨資產增加所致。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

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 857,561	$ 979,592
一金融負債	572,896	261,91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239,266	399,237
一金融負債	908,650	1,541,598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此等情況符合合併公司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降低利率公允價值風險之政策。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計價借款相關之指標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6,694 仟元及 11,423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銀行存款所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證券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3%，108 年度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變動增加／減少 620 仟元。107 年度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變動增加／減少 602 仟元。

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對金融資產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下降，主因合併公司本年度金融資產因評價損失減少帳面價值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多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另外，合併公司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於每次出貨前檢視客戶之帳款是否逾期及近期收款狀況，並透過合併公司內部人員監控放行，以降低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平時係透過定期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推導而得。

108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3年	4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及固定利率工具				
短期借款	$ 351,661	$ -	$ -	$ -
長期借款	155,417	198,891	314,613	60,387
其他應付款－應付放款	383,317	-	-	-
租賃負債	20,291	47,103	16,289	19,077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72,535	-	-	-
應付帳款	143,806	-	-	-
其他應付款	253,048	-	-	-
存入保證金	90,405	-	-	-
	$ 1,470,480	$ 245,994	$ 330,902	$ 79,464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20,291	$ 63,392	$ 8,190	$ 8,190	$ 2,697	$ -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3年	4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及固定利率工具				
短期借款	$ 1,104,655	$ -	$ -	$ -
長期借款	285,225	242,211	61,875	213,660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135,855	-	-	-
應付帳款	216,876	-	-	-
其他應付款	229,807	-	-	-
存入保證金	71,597	-	-	-
	$ 2,044,015	$ 242,211	$ 61,875	$ 213,660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一已動用金額	$ 766,908	$ 1,378,098
一未動用金額	360,023	186,097
	$ 1,126,931	$ 1,564,195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一已動用金額	$ 141,742	$ 239,667
一未動用金額	613,153	669,115
	$ 754,895	$ 908,782
有擔保其他借款額度		
一已動用金額	$ 109,585	$ 185,752
一未動用金額	-	-
	$ 109,585	$ 185,752

三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為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28.77%及 27.09%。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進貨及銷貨其交易條件及授信期間，與合併公司其他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廣運自動化工程（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謝清福	本公司之董事長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 1,051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尚無重大異常。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兄弟公司		
	其他	$ 280	$ 1,452
	關聯企業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14,505	16,728
		$ 14,785	$ 18,180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13,564	$ 4,552
	兄弟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595	590
	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1,561	645
		1,326	1,235
		$ 15,720	$ 5,787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716	$ 4,141
預付款項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11	$ 8,700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19,116	$ 18,873
兄弟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	2,260
	$ 19,116	$ 21,133

(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母公司	$ 25	$ -	$ 25	$ -
兄弟公司	101	-	84	-
	$ 126	$ -	$ 109	$ -

(八) 承租協議

1. 取得使用權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兄弟公司		
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 35,323	$ -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應付租賃款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7,901	$ -
兄弟公司	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51,870	2,228
		$ 59,771	$ 2,228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912	$ -
兄弟公司		
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1,068	-
	$ 1,980	$ -
租賃費用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53	$ 48,786
兄弟公司		
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	8,039
	$ 53	$ 56,825

2. 承租協議之修改

合併公司向兄弟公司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承租廠房及辦公室，因租賃範圍調整，致使用權資產增加 35,323 仟元。

3.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度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決定	月租（不含稅）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自強一路5號	105年5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	議價	$ 400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路二段97號3樓	107年6月1日至110年5月31日	議價	70
兄弟公司				
廣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河西省國威工業區	108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議價	5.5億越南盾

4. 租金費用

107 年度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決定	月租（不含稅）	租金支出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壢市自強一路5號	105年5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	議價	$ 3,985	$ 47,796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路二段97號3樓	104年6月1日至107年5月31日	議價	100	500
			議價	70	490
兄弟公司					
廣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河西省國威工業區	105年2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	議價	5億越南盾	8,039
					$ 56,825

(九)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 375,653	$ 551,398
利息收入		
關聯企業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 22,686	$ 32,090

合併公司已取得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之不動產作為擔保。

(十) 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	$ -

利息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4,354	$ -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向最終母公司之借款皆為無擔保借款。

(十一) 取得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公司之董事長		
謝清福		
保證金額	$1,088,890	$1,705,401

(十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108年度	107年度
母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修繕費	$ -	$ 1,002
	用品盤存	$ 457	$ 248
	什項支出	$ 11,775	$ -
兄弟公司			
其他	用品盤存	$ 18	$ 70
	製造費用－什項購置	$ 788	$ 148
	製造費用－修繕費	$ 7,988	$ 7,770
	其他收入	$ 25	$ 5
	營業費用－修繕費	$ -	$ 28
	營業費用－什項購置	$ -	$ 13
	營業費用－其他費用	$ -	$ 91
	租金收入	$ 2,164	$ 180

(十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488	$ 28,081
退職後福利	505	709
	$ 25,993	$ 28,790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進口保證或進口設備、購料交易及工程押標金等之擔保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45,428	$ 63,462
存出保證金	31,553	42,929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990	1,520
房屋及建築－淨額	291,342	331,231
土地改良物	51,869	57,231
機器設備－淨額	821,369	647,542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588	27,052
長期預付租金及預付租金	-	144,104
使用權資產	135,283	-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43,832	123,607
	$1,489,254	$1,438,678

三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合併公司與 SunEdison Products Singapore Pte, Ltd.（原名 MEMC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簡稱 SunEdison）購料協議

購料協議

合併公司於 97 年 7 月 9 日與 SunEdison 簽訂購料協議，依該協議合併公司自 9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8 月 31 日，將向 SunEdison 採購不低於約美金 34 億元之太陽能矽晶圓，且在合約存續期間，每年需再提供履約保證金，金額約美金 10,500 仟元至 66,500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 320,513 仟元至 2,029,913 仟元），合併公司與 SunEdison 議定於 98 年 9 月開始以市價採購矽晶片。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已支付部分保證金美金 32,647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 1,048,772 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

合併公司另與 SunEdison 於合約中明訂提供不退回之保證金計美金 3,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89,940 仟元）予 SunEdison 拓建廠房

以確保供貨料源，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以實際進貨佔合約訂定之應進貨總額比重攤銷，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攤銷後餘額新台幣 59,551 仟元。

增補協議

合併公司與 SunEdison 於 102 年 3 月 29 日訂定增補協議，說明雙方簽訂之購料協議情形如下：

1. 修正最低採購量，合約剩餘期間內共需採購 250 百萬片矽晶圓，每季採購量不得低於 10.5 百萬片矽晶圓。
2. 未達採購量的部分將於年度核算，扣除可退回之存出保證金。
3. 雙方交易依循市價價格，每季更新。

合併公司因受太陽能電池原料價格影響，未達購料協議之最低採購量交易，經與 SunEdison 於 102 年 3 月 29 日訂定增補協議取得共識並持續維持合作關係，協議就合併公司已支付之保證金扣除未達最低採購量之賠償，合併公司於 101 年度認列存出保證金損失 760,763 仟元並就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不可退回之保證金未攤銷餘額新台幣 59,551 仟元提列減損損失，合計 820,314 仟元。

SunEdison 申請重整

SunEdison 於 105 年 4 月 21 日（美國當地時間）公告申請重整程序，合併公司依 106 年 6 月 SunEdsion 債務重整計畫債權人會議通知聲明，經與律師討論，綜合評估回收可能性，於 106 年第 2 季就帳列相關之其他應收帳款 20,854 仟元及存出保證金 288,009 仟元扣除預收貨款 1,063 仟元淨額後，共計提列減損損失 307,800 仟元。

合併公司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存出保證金餘額為新台幣 0 仟元。

(二) 合併公司與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美晶公司）之矽晶片購料合約

購料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 96 年 9 月與中美晶公司簽訂矽晶片購料合約，雙方約定分別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至 99 年 12 月 31 日間及自 9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間，每年分別依合約規定之數量及價格採

購不低於約美金 44,388 仟元及歐元 85,518 仟元之太陽能矽晶圓，預付款項不可退回，供應商保證供應約定數量原料予合併公司。合併公司於合約規定期間已分期預付購料款共計歐元 7,470 仟元。

增補協議

合併公司與中美晶公司於 99 年 10 月 20 日訂定增補協議，說明雙方上述於 96 年 9 月簽訂之購料協議情形如下：

1. 雙方所簽的合約條款，與其他太陽能產業客戶，尚無不同。
2. 本公司應盡力向中美晶公司進貨，以符合合約之要求。
3. 雙方交易依循市價價格。
4. 雙方目前並無訴訟糾紛。

合約延長協議

合併公司與中美晶公司協議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含該日）依雙方協議之內容持續履行合約。若因市場產品與供需變化，造成雙方合約執行困難，依雙方合議討論合約處置方案，現行雙方有意持續履行合約執行。

合併公司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之成本將高於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已累計提列損失分別為 192,916 仟元及 51,929 仟元，故合併公司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尚未進貨預付貨款餘額分別帳列預付款項 10,884 仟元及 83,840 仟元暨長期預付貨款 0 仟元及 76,032 仟元。

(三) 合併公司與泰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泰創公司）訴訟案

S1 機電空調統包工程

合併公司 100 年 1 月委託泰創公司施作 S1 機電空調統包工程，合約總價款為 86,000 仟元（未稅）。針對驗收尾款支付義務雙方存有爭議，經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於 102 年 11 月判決本合併公司敗訴，需支付部分尾款（佔工程總金額之 15%）共計 13,545 仟元，以及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 5%之利息；經合併公司上訴後，高等法院於 105 年 1 月 27 日裁判廢棄原判決，第一、二審訴訟費用均由泰創公司負擔，經泰創公司上訴，最高法院於 107 年 6 月 4 日以原審調查事實未盡完備，廢棄原判決，發回高等法院重新審理。

S1 機電空調統包工程部分尾款（佔工程總金額之 5%），追加工程、二次配工程尾款（佔二次配工程總金額之 20%）暨其他次要工程

泰創公司針對上述工程款項共計 15,684 仟元提起訴訟，桃園地方法院於 104 年 12 月 16 日判決本公司須給付泰創公司 85 仟元及自 102 年 1 月 10 日起之利息，泰創公司雖於 105 年 1 月 7 日聲明上訴，但於 105 年 9 月 23 日針對其中 378 仟元工程款撤銷上訴，根據一審結果及與合併公司協議，僅需支付 85 仟元不須外加利息；另泰創公司與合併公司於 106 年 3 月 9 日於高等法院針對其中 619 仟元工程款達成和解，合併公司須支付 580 仟元。高等法院針對剩餘 14,687 仟元工程款項於 107 年 5 月 8 日作成判決，判決合併公司一部勝訴、一部敗訴，合併公司應給付泰創公司 3,698 仟元，太極公司及泰創公司同時就其敗訴部分，向最高法院提請上訴。最高法院於 108 年 7 月 15 日以原審調查事實未盡完備，廢棄原判決，發回高等法院重新審理。

以上兩案，合併公司於 108 年 9 月 18 日經雙方於台灣高等法院協議和解，共須支付金額為 14,500 仟元，減除合併公司原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23,982 仟元，認列 9,482 仟元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四)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太極能源（昆山）有限公司與當地資產管理公司簽訂協議，於合併公司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進行新建廠房工程代建，合併公司無須為代建工程向該資產管理公司支付任何款項或費用。待完工後合併公司承諾分別以現金及該地面建築物作價新設子公司。於該新設子公司取得不動產權證後書後，將由該資產管理公司收購該新設子公司全部股權。合併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收取人民幣 16,526 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作為代收代付相關費用，及收取人民幣 21,000 仟元作為履約保證金(帳列存入保證金)。

(五) 合併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因建造及購置未完工程及設備而簽訂之合約，合約總價為 230,235 仟元，已支付 67,034 仟元。

(六) 合併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美金 5,013 仟元。

(七) 合併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 220,000 仟元，為借款提供背書保證金額，請詳附註四一之附表二。

三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擬出售本公司之子公司承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投資股本 60,000 仟元，持股比率 100%）。

三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3,085	29.98（美金：新台幣）	$ 692,098
美金	17,399	6.9762（美金：人民幣）	521,637
美金	4,404	25,623.93（美金：越南盾）	132,047
歐元	179	33.59（歐元：新台幣）	6,020
歐元	-	7.083（歐元：人民幣）	-
人民幣	54,163	4.305（人民幣：新台幣）	233,174
			$1,584,976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人民幣	52,418	4.305（人民幣：新台幣）	$ 225,66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013	29.98（美金：新台幣）	$ 240,242
美金	2	6.9762（美金：人民幣）	72
美金	14,829	25,623.93（美金：越南盾）	444,588
歐元	28	33.59（歐元：新台幣）	954
歐元	-	7.083（歐元：人民幣）	-
人民幣	9,042	4.305（人民幣：新台幣）	38,926
			$ 724,782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4,451	30.715（美金：新台幣）	$ 443,878
美金	2,262	6.8632（美金：人民幣）	69,481
美金	10,922	25,595.83（美金：越南盾）	335,470
歐元	25	35.2（歐元：新台幣）	863
歐元	560	7.872（歐元：人民幣）	19,714
人民幣	172,065	4.472（人民幣：新台幣）	769,473
			$1,638,879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人民幣	63,007	4.472（人民幣：新台幣）	$ 281,76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0,969	30.715（美金：新台幣）	$ 664,059
美金	308	6.8632（美金：人民幣）	9,474
美金	8,573	25,595.83（美金：越南盾）	263,323
歐元	57	35.2（歐元：新台幣）	1,999
歐元	14	7.872（歐元：人民幣）	480
人民幣	7,836	4.472（人民幣：新台幣）	35,044
			$ 974,37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新台幣：新台幣）	$ 1,978	1（新台幣：新台幣）	($ 22,713)
人民幣	4.305（人民幣：新台幣）	3,621	4.472（人民幣：新台幣）	3,788
越盾	0.0012（越盾：新台幣）	1,564	0.0012（越盾：新台幣）	2,805
		$ 7,163		($ 16,120)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金額（淨額後）分別為利益 23,687 仟元及利益 13,735 仟元，未實現金額（淨額後）分別為損失 16,524 仟元及損失 29,85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四十、其他事項：無

四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三四)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九)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二、部門資訊

(一) 部門別資訊

合併公司所營事業集中於太陽能發電、輸電及配電製造等銷售，且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時並無部門之劃分。

(二) 主要產品之收入

108年度

太陽能電池	太陽能模組	售電收入	其他	合計
$ 2,223,213	$ 2,386	$ 87,840	$ 15,374	$ 2,328,813

107年度

太陽能電池	太陽能模組	售電收入	其他	合計
$ 2,559,026	$ 83,355	$ 63,057	$ 21,659	$ 2,727,097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臺灣與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運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臺灣	$ 254,794	$ 1,043,697	$ 176,421	$ 778,790
中國	327,209	508,458	1,191,496	895,937
南韓	86,074	-	248,387	-
越南	388,589	832,344	99,836	761,721
印度	945,434	-	335,046	-
德國	10,492	-	286,642	-
其他國家	316,221	-	389,269	-
	$ 2,328,813	$ 2,384,499	$ 2,727,097	$ 2,436,448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代號	金額	佔收入比率%	客戶代號	金額	佔收入比率%
BD 公司	$ 388,284	17	D2 公司	304,708	11
越南海泰公司	361,074	16	AV 公司	286,642	11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註3及註4）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註3及註4）	備註
0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320,000	$ 320,000	$ 280,000	3%～5%（註2）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359,734	$ 719,468	註4
0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ET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84,620	89,940	-	3.5%～5%（註2）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359,734	719,468	
0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514,280	223,860	223,860	3.5%～5%（註2）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359,734	719,468	註4
2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567,550	375,653	375,653	4.35%～4.85%（註3）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316,587	316,587	註5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依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 20%：1,798,672×20%＝359,734。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 40%：1,798,672×40%＝719,468。

本期資金貸與利息總額為 15,607 仟元。

註 3：依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 40%：RMB183,849×40%＝RMB73,539＝NTD316,587。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 40%：RMB183,849×40%＝RMB73,539＝NTD316,587。

本期資金貸與利息總額為 RMB4,774 仟元。

註 4：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除。

註 5：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對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期末餘額超過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因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持續虧損致淨額下降所致。109 年 3 月 20 日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已償還 RMB14,000 仟元。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 2）											
0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ET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2)	$ 1,438,938	$ 141,230	$ 104,239	$ 5,245	$ -	5.80%	$ 1,438,938	Y	N	N	
		承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1,438,938	559,455	548,858	530,887	-	30.51%	1,438,938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超過本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80%：1,798,672×80%＝1,438,938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超過本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80%：1,798,672×80%＝1,438,938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太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非上市、上櫃股票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26,440	$ 20,658	4.328%	$ 20,658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攤銷後成本（已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ETNERGY有限責任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1,987	-	T/T 10 days After on site	-	-	-	-	
			加工費（註4）	677,813	54.91%	T/T 30days upon invoice date			($ 58,392)	32.85%	部分加工成本帳列其他應付款73,448仟元，佔總其他應付款12.28%。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05,397	8.54%	T/T 90 days After B/L Date	-	-	-	-	
	承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68,038	14.90%	按合約分期付款	-	-	82,377	35.66%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報表中消除。

註4：列示總額，帳列去料加工原料成本已沖銷。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款項	0.38					
			$ 4,303		$ -	—	$ -	$ -	
			RMB 999						
			其他應收款（註1）	-					
			228,151		-	—	-	-	
			RMB 52,997						
	承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款項	4.24					
			82,377		-	—	-	-	
			其他應收款（註2）	-					
			282,648		-	—	-	-	
	VIETNERGY有限責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3）	-					
			223,889		-	—	-	-	
			USD 7,468						
VIETNERGY有限責任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款項	5.47					
			58,392		-	—	-	-	
			USD 1,948						
			其他應收款（註4）	-					
			73,448		-	—	-	-	
			USD 2,450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註5）	-					
			390,159		-	—	-	-	
			RMB 90,629						

註1：係屬於資金融通性質（223,860仟元）、資金貸與利息（4,289仟元）及代收付性質（2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不列入計算週轉率。

註2：係屬於資金融通性質（280,000仟元）、資金貸與利息（2,628仟元）及代收付性質（20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不列入計算週轉率。

註3：係屬於應收設備款（210,741仟元）及代收付性質（13,148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不列入計算週轉率。

註4：係屬於應收加工費，帳列其他應收款，不列入計算週轉率。

註5：係屬於資金融通性質（375,653仟元）及資金貸與利息（14,506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不列入計算週轉率。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投資業務	$ 2,211,921	$ 2,211,921	-	100%	$ 791,347	($ 322,452)	($ 322,452)	子公司（註2）
	承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復興里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5號	太陽能發電及系統銷售業務	60,000	60,000	6,000,000	100%	(123,130)	(9,303)	(1,873)	子公司（註2）
	VIET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越南河內市國威縣石室-國威工業區 B 廠	生產高科技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USD 42,000 1,339,468	USD 42,000 1,339,468	-	100%	752,575	(89,319)	(85,470)	子公司（註2）
	晶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復興里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5號	太陽能發電及系統銷售業務	5,000	5,000	500,000	100%	4,710	(131)	(131)	子公司（註2）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開發區蓬朗鎮富春江路 1288 號	研發、設計及生產高科技綠色電池（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USD 70,000 2,206,989	USD 70,000 2,206,989	-	100%	791,469 RMB 183,849	(322,452) (RMB 73,645)	(322,452) (RMB 73,645)	子公司（註2）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盛新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開發區蓬朗鎮富春江路 1288 號	太陽能發電及銷售業務	-	-	-	100%	(5) (RMB 1)	- RMB -	- RMB -	子公司（註2）
	太極能源科技（馬鞍山）有限公司	安徽省馬鞍山經濟技術開發區湖西南路 259 號	研發、設計及生產高科技綠色電池（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	-	-	100%	- RMB -	- RMB -	- RMB -	子公司（註2及4）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蘇州市吳中經濟開發區旺山工業園滨霞路 8 號	房地產經營	278,820 RMB 60,000	278,820 RMB 60,000	-	31.75%	225,661 RMB 52,418	(50,237) (RMB 11,251)	(16,693) (RMB 3,852)	關聯企業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及附表九。

註 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註 3：本期最高持股與期末持有股數相同，無設質之情形。

註 4：業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取得註銷核准。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3）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ET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223,889	設備款及代收款項	5
			1	應付帳款	58,392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1
			1	其他應付款	73,488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1	銷貨成本	679,80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9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303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
			1	其他應收款	228,151	資金融通、設備款及代收付款項	5
			1	銷貨收入	18,985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1
			1	銷貨成本	105,39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5
			1	利息收入	10,144	資金貸與之利息	-
		承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82,37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1	其他應收款	282,648	資金融通性質	7
			1	工程收入	368,038	依合約條件	16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及已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及生產高科技綠色電池(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 2,206,989	(2)-1	$ 2,,206,989	$ -	$ -	$ 2,206,989	($ 322,452) (RMB 73,645)	100%	($ 322,452) (RMB 73,645) (2)B	$ 791,469 RMB 183,849	$ -	
昆山盛新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太陽能發電及銷售業務	-	(2)-2	-	-	-	-	-	100%	- (2)B	(5) (RMB 1)	-	
太極能源科技（馬鞍山）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及生產高科技綠色電池(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	(2)-2	-	-	-	-	-	100%	- (2)B	-	-	註3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房地產經營	737,484	(2)-2	-	-	-	-	(50,237) (RMB 11,251)	31.75%	(16,693) (RMB 3,852) (2)B	225,661 RMB 52,418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1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2)-2 透過大陸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C. 其他（上述被投資公司自結之同期間財務報表）。

註 3：業於 102 年 11 月 11 日取得註銷設立登記核准。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206,989 (USD 70,000 仟元)	$ 2,206,989 (USD 70,000 仟元)	$ 1,079,203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銷貨	$ 18,985	0.7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收帳款 $ 4,303	1.86	$ -	
	進貨	105,397	8.49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 -	-	-	

註 1：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其相關情形請詳附表一。

註 2：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目的係子公司融資所需，其相關情形請詳附表二。

註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財產交易金額及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